检验委托评审记录

津开平[201 ]司鉴字第 号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委托方 | |  | | | |
| 委托方检验要求描述：[检验对象，检验目的，检验依据，检验物品的标的数量和价值，合同交付时间，检验物品的来源，报告形式和数量，附草拟合同文本，其他要求] | | | | | |
| 评 审 人 员 | |  | | | |
| 评 审 地 点 | |  | 评审  日期 | 年 月 日 | |
| 评审内容提要：  A．委托方要求；□  B．对现有工作的影响；□  C．技术能力要素；□（委托方要求提供的证明，委托方提出核查要求，对特殊检验的要求，选择满足委托方要求的检验标准和方法，确认本所具备实现委托方所有检验要求的能力和资源）  D．协议交付时间要素；□  E．法律责任要素；□（与有关法律及中心的方针有无矛盾）  F．工作量要素；□  G．样品要素；□（样品的选定，抽取，运输，报关，接收，验货，保管，制（置）备，返回或处置以及前期处理等是否满足中心的检验要求）  H．委托方保密和所有权要素；□  I．双方弃权的条件；□  J．单方终止协议的责任界定；□  K．司法鉴定文书的形式、数量和传送；□  L．根据检验结果提供评价意见和建议的要求；□  M．协议补充、变更或偏离时的要求；□  N．未尽事宜的解决；□  O．其他要求；□ | | | | |
| 其他 |  | | | |
| 委托方确认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 评审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
注：本评审记录在鉴定协议签定后与鉴定协议（及委托书）一起存档。